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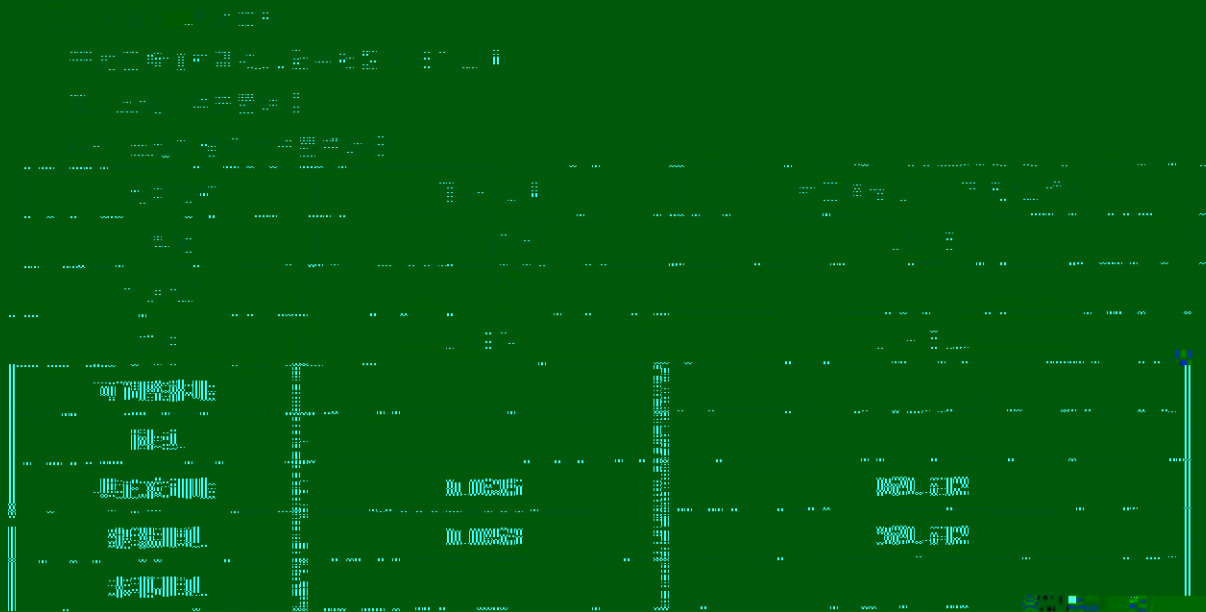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公告

[2025（年）]第31号

2025年9月11日，山西省人民政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6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第25条和《山西省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以晋政地字[2025]293号批准征用集体土地0.8339公顷，现将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的《征用土地方案》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名称：

晋城市2025年第3批次农用地转建设用地报批农用地（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）



二、征收土地范围：

东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南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西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北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征收土地范围总面积为0.8339公顷，其中农用地0.8339公顷。

征收土地范围东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南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西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北至：山阳镇S、道路工程

征收土地范围

2025年9月11日

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公告

[2025（年）]第32号

2025年9月11日，山西省人民政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6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第25条和《山西省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以晋政地字[2025]293号批准征用集体土地0.8339公顷，现将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的《征用土地方案》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名称：

晋城市2025年第3批次（晋城市花园路（塔东街-山门街）道路工程）

二、征用土地位置

紫光路以东、塔东街以南

三、被征地村及面积

沁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山门村0.0761公顷

四、土地补偿安置标准

（一）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费标准

地类名称	面积(公顷)	片区综合地价（万元/公顷）
旱地	0.0558	169.512
水浇地		
林地		
可调整林地		
园地		
其它农用地	0.0081	169.512
建设用地	0.0122	169.512